

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學校「銀髮系(科/組)」

115 學年度評量尺規自我檢核表

招生管道 甄選入學 技優甄審入學 四技申請入學

檢核日期：115 年 2 月 3 日

檢核項目	檢核結果
<p>1.評量尺規審查項目須與招生簡章分則內容一致 此為立即性修正項目，務必核對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評量尺規符合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各校系(科)學習準備建議方向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5 學年度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各校系(科)備審資料準備指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15 學年度招生簡章已公告範圍。 ● 甄選入學管道:B-1「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」為單獨評分項目$\geq 10\%$。 ● 專題實作、實習科目學習成果(含技能領域)，此為、(頓號)，請勿使用"及"。 ● 例如:在甄選入學有採計「B-2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」，在評量尺規應有採計並評核；若無採計，則不得在評量尺規中另行規範相關評分內容。 ● 中央資料庫的學習歷程檔案中不含獎懲紀錄、德行評量，如需評核此 2 項目，需於簡章具體說明此 2 項呈現方式。 ● 評量尺規各項目之總成績佔比與簡章佔比應一致。 ● 技優甄審入學針對技高及普高生之各項評分面向應明列清楚，並與簡章分則一致。 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</p>
<p>2.避免積點式評量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避免採用活動參加次數、擔任幹部次數、競賽次數等做為評量標準，例如：丙級證照 3 張為優良；或 5 個多元表現項目中符合 4 個者為優良等，而是應檢附與申請科系關聯、參與該活動之相關學習經驗與反思。 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</p>
<p>3.避免對價項目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避免將參加本校舉辦各項活動(如:大學先修課程、合開或協同教學課程、指導專題、營隊、講座、參訪等)，列為有利審查資料項目。 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</p>
<p>4.避免以「排名」或「6 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」做為評量等級標準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各高中職目前提交至中央資料庫的修課紀錄資料，包含學生單科修業成績及學分數、當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，但未包含任何排名及 6 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。 ● 為呼應課綱理念，避免以量化的數據，如「班排前 10 名或學業總平均 90 分以上」來判斷學生的表現，可透過相關學習科目的整體表現來綜整評量。 	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</p>

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學校「銀髮系(科/組)」

115 學年度評量尺規自我檢核表

招生管道 甄選入學 技優甄審入學 四技申請入學

檢核日期：115 年 2 月 3 日

檢核項目	檢核結果
5.評量尺規是否修正為能力尺規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能力尺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能力尺規，請說明
6.尺規應對接到學生於 108 課綱的適性發展與務實致用並符合多資料參採(評量面向參考考生各項特質)。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
7.尺規內容定義應具體描述 ●如為四個等第，可用「傑出」、「優良」、「尚可」、「可塑」說明。 例如：「在人際互動與領導能力」面向中的「傑出」為：能陳述參與活動、社團之具體表現事蹟，並提出相關學習經驗與反思。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
8.提醒項目 ●甄選入學：「B-2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」不宜列入「C-多元表現」審查項目。 ●應將「D-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及「D-2 學習歷程自述」納入評量尺規之審查資料評審。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請說明

承辦人員職章

林晏如

115. 2. 03

系主任職章

任曉晶

115. 2. 03

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健康促進與銀髮保健系 申請入學選才之尺規設計

評核項目	優 90 分以上	佳 80-89 分	可 79-70 分	加權分數
自我學習與成果表現能力 ·就讀動機與生涯規劃 ·自我成長活動 ·個人學習作品 ·修課紀錄	·具 高度學習意願與服務熱忱潛力 者。 ·能提出高中在學期間實作報告或專題作品於創新、創意等面向表現 傑出 之佐證。 ·提供高中在學期間必修及選修科目修課紀錄之佐證。	·具高度學習意願與服務熱忱潛力者。 ·能提出高中在學期間實作報告或專題作品之佐證。 ·提供高中在學期間必修及選修科目修課紀錄之佐證。	·具學習意願與服務熱忱潛力者。 ·能提出高中在學期間實作報告或專題作品之佐證。 ·提供高中在學期間必修及選修科目修課紀錄之佐證。	40%
人際互動與領導統御能力 ·社團活動經驗 ·擔任幹部經驗 ·參與校內外活動經驗與證明	·能提出高中在學期間 積極 參加社團或校內外各項活動之佐證。 ·高中在學期曾 多次 擔任社團或班級幹部之佐證。 ·能舉出以上 2 項中 至少 1 項 ，或提出多項其他足以證明相關能力 傑出 之相關事蹟。	·能提出高中在學期間曾參加社團或校內外各項活動之佐證。 ·高中在學期曾擔任社團或班級幹部之佐證。 ·能舉出以上 2 項中至少 1 項，或提出至少 1 項其他足以證明相關能力之相關事蹟。	·高中在學期間 鮮少 參加社團或校內外各項活動。 ·無其他足以證明自我特殊表現之相關事蹟	40%
追求卓越與成就之能力 ·競賽表現 ·檢定證照 ·特殊優良表現證明	·能提出高中在學期間 積極 參加個人或團體競賽之佐證，且能提供 得獎 或表現傑出之具體事蹟。 ·高中在學期間曾參與多項 檢定 ，檢附證明者。 ·高中在學期間曾參加多項專	·能提出高中在學期間曾參加個人或團體競賽之佐證。 ·高中在學期間曾專業證照或檢定考試通過，並檢附證明者。 ·能舉出以上 2 項中至少 1 項，或提出至少 1 項其他	·高中在學期間 鮮少 參加個人或團體競賽。 ·高中在學期間曾參與專業證照或檢定考試，檢附證明者。 ·無其他足以證明自我特殊表現之相關事蹟	20%

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健康促進與銀髮保健系 申請入學選才之尺規設計

	業證照考試並通過 ·能舉出以上 2 項中至少 1 項，或提出多項其他足以證明相關能力傑出之相關事蹟。	足以證明相關能力之相關事蹟。		
專題實作及課程學習成果 (100%)	·專題實作(作品)成果於各面向表現優異者。	·專題實作(作品)成果於各面向表現佳者。	·專題實作(作品)成果於各面向表現尚可者。	100%